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115年6月26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濟南路一段2-1號4樓(台大校友聯誼社)

召開方式：實體會議

出席股數：出席及代理出席股份總數為21,173,210股（含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股數414,756股），佔發行股份總數38,041,748股之55.65%。

主席：洪董事長 振攀先生

紀錄：黃國書

出席董事：洪振攀董事長、洪健峰董事、陳必全董事、張書銘董事、張宜暉董事、
林靜雯獨立董事、林明俊獨立董事共7席

列席：至理法律事務所 周燦雄律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銘義會計師

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宣佈會議開始。

主席致詞：略

壹、報告事項：

一、114年度營業報告與115年度營業計劃（詳附件一）

二、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查114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詳附件二及附件三）

三、114年度背書保證責任總額報告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係本公司轉投資持股100%之孫公司彬台自動化設備（蘇州）有限公司，因承攬業務需向銀行申請履約保證函或銀行借款融資，以利營運之需，依本公司訂定之「背書保證辦法」辦理。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對外背書保證餘額為新台幣0元。

謹檢附本公司截至114年底對外背書保證金額明細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保證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擔保品內容及價值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彬台自動化設備（蘇州）有限公司	有業務關係及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 100%之孫公司	0	無	0

註1：累積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 679,791 仟元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不逾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淨值之 50%（679,791 仟元×50%=339,895 仟元），但不包含依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四、114年度投資大陸地區事業報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持股 比例	期末 帳面價值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 註
彬台自動化設備 (蘇州)有限公司	研發、設計、生產自動 化生產線及自動化設 備、包裝設備，銷售公 司自產產品。	261,830 仟元 (USD8,400 仟元)	100%	329,372 仟元	1,726 仟元	

註 1：係透過 100%持有之 Taiwan Benefit Technology (SAMOA) Corporation 再投資大陸孫公司。

註 2：本表所提供資訊係經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

五、11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一)依公司章程第27條規定，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稅前利益8%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前述提撥員工酬勞金額應保留不低於2%為基層員工酬勞。

(二)本公司114年度員工（含基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提撥金額分別為新台幣8,581,821元及2,145,455元，並全數以現金發放。

六、114年度盈餘分配情形報告

(一)依本公司章程第27條之2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二)本案業經115年3月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股東現金股利分配總金額為新台幣45,650,098元，依本公司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實際流通在外總股數38,041,748股計算，每股配發新台幣 1.2元。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公司轉列其他收入。

(三)本案業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發放日及相關事宜。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率發生變動者，亦授權董事長依相關規定全權處理並調整之。

報告事項無股東提問

貳、承認事項：

一、11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本公司114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業經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查完竣，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銘義及廖福銘會計師查核竣事。請參閱附件一、附件三及下述盈餘分配表。

114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19,093,885
本年度稅後淨利	80,664,818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808,239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100,566,94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8,147,306)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92,419,636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 1.2 元)	(45,650,098)
期末未分配盈餘	46,769,538

註1：現金股利係依本公司董事會決議辦理，為股東會報告事項。

註2：實際配息率依除息基準日流通在外股數調整之。

董事長：洪振攀



經理人：洪健峰



會計主管：許錦碧



決議：無股東提問，本議案經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1,173,210權。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表決權數	21,109,143	4,771	0	59,296
占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比例	99.70%	0.02%	0.00%	0.28%

叁、選舉事項：

一、改選本公司第16屆董事及獨立董事，提請 選舉。(董事會提)

說明：(一)本公司第15屆董事（含獨立董事）任期原至115年6月29日屆滿，茲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提前改選，原任董事（含獨立董事）任期至本次改選基準日（115年6月26日）止。本屆應選任董事9席（其中獨立董事不得少於3席），任期均為3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

(二)本公司第15屆第16次董事會提名9席董事（含4席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如下，提請 股東常會辦理選舉。當選之董事（含獨立董事）自115年6月26日選舉完成時就任，任期自115年6月26日起至118年6月25日止。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詳見附件四。

候選人名單：董事五名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股)
洪振攀	台灣大學化工所碩士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聯茂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邦特生物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彬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Taiwan Benefit Technology (SAMOA) Corp. 法人董事代表 彬台自動化設備(蘇州)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暨董事長 Taiwan Benefit (Thailand) Co., Ltd.法人董事代表 PT. Taiwan Benefit Indonesia 法人董事代表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公司董事暨總裁 擎邦國際投資開發(股)(BVI)董事長 美國擎邦德州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誠新建設開發(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嘉邦投資(股)公司董事	2,843,920
洪健峰	美國克萊蒙管理學院企業研究所碩士(MBA) 元智大學資訊工程系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彬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代理總經理	彬台科技(股)公司董事暨代理總經理 彬台自動化設備(蘇州)有限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Taiwan Benefit (Thailand) Co., Ltd.法人董事代表 PT. Taiwan Benefit Indonesia 法人董事代表 擎邦國際科技工程(股)公司董事長 誠新建設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鍊特霖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嘉邦投資(股)公司董事	586,027
傳倫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陳必全	加拿大麥基爾大學藥理碩士 台灣大學藥學系	傳倫投資(股)公司董事	彬台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傳倫投資(股)公司董事	2,113,973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股)
張書銘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在職專班 華夏工專電機科	成陽印刷(股)公司負責人 成陽出版(股)公司負責人 晉辰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海王投資(股)公司董事	彬台科技(股)公司董事 印刻文學生活雜誌出版(股)公司負責人 陽銘投資(股)公司負責人 新銘營造有限公司負責人 海王印刷事業(股)公司監察人 立坤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陽信商業銀行(股)公司常務董事	269,000
張宜暉	華東政法大學經濟法法學博士 中國文化大學中國大陸研究所法學碩士	歐付寶電子支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中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中華民國大陸委員會台商張老師	彬台科技(股)公司董事 普立邦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普立邦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宜錦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英格爾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普邦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董事 台北律師公會金融財經法委員會委員 台北市政府警察局中正一分局法律顧問 台北市政府警察局松山分局法律顧問	144,000

候選人名單：獨立董事四名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股)
林靜雯	美國佛州諾瓦東南大學財務金融所博士	中國文化大學全球商務學位學程主任 中國文化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系專任教授 國立宜蘭大學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專任副教授 兆豐銀行董事 新北市中信高級中學董事 極上教育諮詢(股)公司獨立董事	彬台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信金融管理學院金融管理研究所教授 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中國信託產物保險(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惠華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0

姓名	學歷	經歷	現職	持有股數 (股)
林明俊 (註)	台灣大學法律系	林明俊律師事務所執業律師 新竹、桃園、台北地檢署檢察官 桃園地院庭長 台灣高等法院審判長 台灣高等法院法官 台灣工銀證券公司獨立董事	彬台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0
許惠祐	政治大學法學博士	海基會副董事長兼秘書長 行政院海巡署署長 國家安全局局長 國立中正大學法律系、國立臺灣海洋大學、中央警察大學兼任副教授	彬台科技(股)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十方法律事務所負責人 松和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廣隆光電科技(股)公司董事	0
洪慧修	中央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碩士 在職專班 空中大學商學系	凱基證券(股)公司營業部經理 兆豐證券(股)公司法人部協理 台灣工銀證券(股)公司業務管理部/期貨部/法人部副總經理	台灣工銀證亞洲(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駿騰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副總	0

註：獨立董事候選人林明俊先生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任期已達連續三屆，考量其具備法律等專業能力與經驗，並評估其參與董事會情形及提出之建言，對本公司有明顯助益，故本次仍續提名其擔任本公司獨立董事。

選舉結果：第 16 屆董事及獨立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職稱	戶號或身分證字號	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2	洪振攀	30,821,588
董事	49	洪健峰	25,658,168
董事	3	傳倫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必全	23,651,869
董事	31174	張書銘	23,235,322
董事	28214	張宜暉	23,055,991
獨立董事	M10019****	許惠祐	16,158,313
獨立董事	Q22042****	林靜雯	15,668,395
獨立董事	M10066****	林明俊	15,253,582
獨立董事	A22220****	洪慧修	15,051,976

肆、其他事項：

一、解除本次股東會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之競業禁止限制案。(董事會提)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董事投資或經營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之行為，因考量其專才與相關經驗對本公司發展有益，故在不損及公司利益下，擬提請同意解除董事競業限制至第16屆任期為止。

(三)第16屆董事兼任其他公司職務，已於股東會現場說明。

(四)敬請 核議。

決議：本案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屬特別決議事項。本次出席股東表決權數計21,173,210權，佔已發行股份總數38,041,748股之55.65%，未達公司法第209條第2項所定「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二以上股東出席」之門檻，爰依同條第3項規定辦理，由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並經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行之。本議案經表決，贊成權數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之99.49%，已達上開門檻，且無股東提問，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1,173,210權。

	贊成	反對	無效	棄權/未投票
表決權數	21,064,384	20,861	0	87,965
占出席股東 表決權數比例	99.49%	0.10%	0.00%	0.41%

伍、臨時動議：經徵詢無臨時動議。

陸、散會：上午九時四十一分，主席宣佈散會。

主席：洪振攀



記錄：黃國書



營業報告書

本公司主要業務範疇為提供客戶生產食品、飲料或化工產業所需要之”製程設備、工程方案及技術服務”，客戶市場目前主要專注於台灣、中國市場、以及海外市場，涵蓋日本、泰國、緬甸、越南、印尼、馬來西亞、菲律賓等東南亞各主要國家；回顧 114 年，全球經濟在高利率環境與地緣政治風險影響下，國內外企業投資步調轉為保守，另美國在政策主導下推動新一輪關稅措施，貿易摩擦升溫，企業營運面臨成本上升與不確定性挑戰。惟本公司因近年來累積之在建工程量仍相當充裕，且各案件皆已陸續邁入執行高峰期，在全體同仁的努力之下，114 年集團合併營收達到 19.7 億，創下歷史新高，稅後淨利達 80,665 仟元亦為近期新高，在建訂單之執行及案件接單面相亦回歸平穩。

彬台科技 114 年在接單方面設備銷售與工程案皆有斬獲，包含宏全集團壓蓋設備、高健食品乳品調配殺菌及成品桶系統、佳格異物檢查機及周邊輸送系統及第一生技無菌 PET 生產線前後段工程。此外，近期之重要案件如歐典生技泰國熱充線、泰國宏全無菌線前製程及印尼宏全熱充線前製程皆已陸續進入安裝測試及驗收階段，對營收預期有正面助益。115 年本公司將繼續在台灣主要客戶投資案件進行對應方案之爭取，另外業務方向亦將在東南亞市場持續投入資源與人力，以佈局各新興市場並爭取案件。

蘇州彬台 114 年完成蔣氏集團大閔企業之福建廠咖啡濃縮液無菌充填杯裝系統工程、中國宏全無菌線前製程、菲諾咖啡及庫迪咖啡新廠烘焙系統及包裝機設備案（涵蓋生豆熟豆配套工程）之驗收。114 年蘇州彬台在接單上也成功再度取得庫迪咖啡烘焙系統、雲南英茂咖啡烘焙整廠系統配套工程、頂津 UHT 熱能回收案及統一與中沃包裝及堆棧設備單機案。115 年在中國市場仍將持續深耕咖啡應用烘焙系統與自動化包裝設備新客戶之開發，並結合彬台自有研發設備如咖啡麻袋機械手臂自動堆棧及自動割袋機等。另將提升自身之設計與研發能力，開發新產品（如卸紙踩機、自動開袋機、自動裝貨櫃設備）及更節能的設計與產品應用多元化，亦拓展至跨產業之應用如寵物飼料、糕餅等。

整體策略上來說，積極結合歐、美、日一流的設備與先進技術供應鏈廠商，加上彬台公司自主研發設備及整廠系統整合能力，以及兩岸在地化的優質售後服務，來構築彬台公司的核心競爭力，並且強化與主要客戶的夥伴合作關係，這些都將是今年可期待接單業務的重要策略發展方向。

一、114 年度營業狀況報告：

本公司 114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1,978,984 仟元，較 113 年度 1,085,450 仟元增加 82%；114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80,665 仟元，較 113 年度 41,470 仟元增加 95%；114 年度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2.12 元。

(一) 114 年度與 113 年度兩期比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率(%)
營業收入	1,978,984	1,085,450	82
營業毛利	261,425	195,535	34
營業費用	195,137	176,135	11
營業利益	66,288	19,400	24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650	20,572	44
稅前淨利	95,938	39,972	140
稅後淨利	80,665	41,470	95

(註：本表數字係依據 114 年度會計師查核後之合併財務報表)

(二) 114 年度與 113 年度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分析項目		114 年度	113 年度
財務收支	營業收入	1,978,984	1,085,450
	營業毛利	261,425	195,535
	稅後淨利	80,665	41,47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51	2.9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2.38	6.78
	占實收資本比率(%)	營業利益	5.10
		稅前淨利	10.51
	純益率(%)	4.08	3.82
	每股盈餘(元)	2.12	1.09

(註：本表數字係依據 114 年度會計師查核後之合併財務報表)

二、115 年營業計畫概要報告

彬台公司總部於台北內湖科技園區，生產基地有蘇州臨湖廠(彬台自動化)及台中太平工廠。台北總公司負責整合台灣、東南亞及其他海外市場業務推展及售後服務，銷售據點有台北總公司、泰國子公司、印尼子公司及蘇州子公司；蘇州彬台於 109 年第三季由蘇州園區搬遷至目前臨湖園區，臨湖新廠位於太湖邊的臨湖鎮，佔地 40 畝，新廠相較於原來園區廠約 2.5 倍生產場地，足夠應付將來公司長期發展需求。蘇州總部負責整合大陸業務推展及售後服務。為因應東南亞各國單一國家市場經濟逐年成長，食品飲料自動化生產設備需求也隨之增加，彬台公司持續增加東南亞組織人力，目標在既有客戶與市場基礎上來擴大銷售，並強化彬台在東南亞市場之品牌知名度。

彬台公司創立於台灣，從台灣市場進軍拓展到大陸市場，再發展至東南亞與日本市場，一步步穩健建立業務與工程技術團隊、依不同市場條件提供客製化之設備與技術服務，同時以三大營業主軸為發展策略，亦即整合(1)貿易代理(2)設備研發製造(3)整廠工程系統整合，以期成為一個以專業技術整合工程服務為營運主體及跨區域國際性永續經營之企業。

115 年彬台公司整體營運方向，重點如下：

1、人才儲備及培育

持續招募更多業務專業及主管人才，並加強專業訓練及世代傳承，以因應未來擴充營運之需求。

2、以三大營運主軸來強化彬台之競爭力

三項營運主軸：(1)貿易代理(2)設備研發製造(3)整廠工程系統整合，提供客製化方案服務。

(1)貿易代理：因應產業與各市場不同之需求，引進更多歐、美、日專業先進的自動化設備產品，並結合在地工程整合與在地製造，提供符合市場需求之先進生產工藝方案。

(2)設備研發製造：台灣、大陸、東南亞產業趨勢皆往機械手自動化應用方向發展，其應用功能如自動搬運、裝箱、堆棧及開袋、自動卸紙蹠機、自動裝貨櫃設備等，機械手功能開發為未來研發製造發展主軸。此外，自有品牌單機設備亦透過設計優化與生產管理，以降低生產成本，提升市場競爭力。

(3)整廠工程系統整合：整合國外代理設備/產線及國內自製設備，加上安裝試車，提供客戶全方位之技術服務。

3、產品多元化及技術提升

除自有品牌設備如包裝機、堆棧機之持續優化，更加符合市場需求並兼具性能/價格競爭力；新開發產業應用為(1)咖啡烘培與寵物飼料、糕餅食品、(2)乳製品相關產品等、(3)機械手臂自動化在各產業之應用，同時發展新產業之專業代理設備和工程技術，並藉由上下游相關設備及系統整合，提升技術優勢，另藉由推展能源管理與數據可視化平台，協助客戶達到智慧生產並兼顧 ESG 永續目標。

4、深耕市場與客戶經營

結合彬台之三大主軸產品於各市場進行客戶開發及客戶關係長久深耕。透過在各市場主要客戶訂單之爭取與設備系統安裝建立實績，以建立彬台在各市場的品牌知名度；另外透過設備系統之安裝與當地主要客戶建立合作夥伴關係，為公司的訂單來源取得可靠之穩定基礎，以提升業績與利潤。

5、以品質、技術、服務、信譽，提供全方位優質服務

透過優質的專業業務與技術團隊，針對不同客戶的條件需求，提供客製化且專業技術之方案來服務客戶；此外，亦藉由搭配智慧生產之加值服務，協助客戶達成效率提升、品質穩定及食安管理強化，並將能源優化與碳排管理前置化於生產策略中，降低生產成本並兼顧永續目標，與客戶建立長遠合作夥伴之互利關係。

三、未來經營環境與公司發展策略：

(一)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

外部環境因素方面，綜觀全球經濟，受全球通膨情勢、美國新一輪關稅措施、及地緣政治等因素影響，呈現不穩定狀態，未來對於投資意願的影響仍有待持續觀察，對整體海外業務拓展造成諸多挑戰。因應之道如積極拓展東南亞和其他新興市場，及發展既有產品在不同產業領域的應用，以分散風險是公司中長期經營的方向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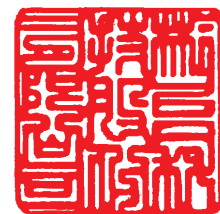
(二)公司未來發展策略

彬台公司秉持三項營運主軸：(1)貿易代理(2)設備研發製造(3)整廠工程系統整合，強化核心競爭力與產品應用多元化；透過結合代理國外先進技術，搭配彬台於各在地的工程團隊，整合為客製化整廠工程方案服務是本公司的業務發展策略；透過彬台自行製造的咖啡茶萃取機、殺菌機、自動開袋機、自動卸紙踩機、包裝機、膜包機、機械手自動堆棧機、自動裝貨櫃設備等產品與工程整合技術服務，積極穩健建立市場品牌，強化海外市場佈局來提升公司營收與獲利。

近年來由於 AI 等新興科技之應用需求，同步帶動食品產業智慧生產之快速發展，製造數據分析已成為智慧生產之核心基礎。從品質檢測與設備預知保養，至建置數據可視化即時監控平台、預測產線瓶頸、優化製程參數及最佳化能源調度與碳排管理，同時兼顧食安管理，以實現效率、品質與 ESG 並行之目標。

展望 115 年，彬台業務一方面將持續往產品多元化方向推動發展，包含本公司產品應用於咖啡烘焙、乳品、飲品、油脂醬料、寵物飼料、糕餅及其它產業上，另一方面也將在市場，包含台灣、中國、東南亞各國、日本等繼續深耕發展。此外，本公司為因應 ESG，亦將加強人才培訓、優化員工體驗、打造多元包容職場及關懷弱勢，為社會創造共享價值，將企業社會責任、永續思維與經營發展策略相結合。整體市場經濟狀況雖仍有諸多變數及挑戰，本公司全體團隊會持續再接再勵並克服種種外在環境所造成之可能困難，創造更好之業績，以回饋全體股東及社會大眾的支持。奠定競爭利基。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洪振攀



總經理 洪健峰



會計主管 許錦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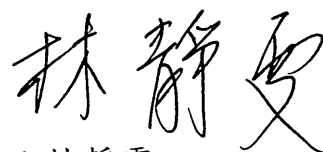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開各項表冊經本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及公司法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致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 年股東常會



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召集人：林靜雯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9 日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股票代碼 3379)

公司地址：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208 號 5 樓
電 話：(02)8751-1222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自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洪振攀



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9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5)財審報字第 25003465 號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彬台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彬台集團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彬台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彬台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彬台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事項說明

彬台集團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相關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七）及六（十七）。

彬台集團之銷貨收入來自於食品機械、包裝機械等設備之銷售，且集中於前十大客戶，民國 114 年度來自前十大客戶之銷貨收入對於合併財務報表影響係屬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前述來自前十大客戶銷貨收入之存在及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銷貨收入流程攸關之內部控制，並評估其運作之有效性。
2. 取得前十大客戶之銷貨收入彙總表，抽核並核對原始訂單、出貨或驗收等相關文件及發票，確認客戶已取得商品之控制並承擔風險後始認列收入。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彬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

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彬台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彬台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彬台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彬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彬台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彬台集團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銘義

會計師

廖福銘

王銘義

廖福銘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4035149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9 日

 彬 台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合 併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263,633	20	\$	340,322	2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						
	動			150,000	11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七)		137,057	10		48,115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484	-		32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38,146	3		76,671	5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293	-		9	-
130X	存貨	六(五)		79,731	6		143,768	9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110,292	8		474,825	3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229	1		1,850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87,865	59		1,085,884	68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二)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566	12		153,160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174,640	13		176,992	11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及八		29,407	2		36,146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及八		120,158	9		123,150	8
1780	無形資產			8,055	1		4,80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50,011	4		23,860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二)		2,324	-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八		1,863	-		3,589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37,024	41		521,701	32
1XXX	資產總計		\$	1,324,889	100	\$	1,607,585	100

(續次頁)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2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七)	\$ 276,107	21	\$ 830,947	52
2150	應付票據		34,145	3	23,025	2
2170	應付帳款		34,572	3	17,002	1
2200	其他應付款	七	44,493	3	21,706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1,552	3	496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三)	198,034	15	69,053	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249	-	5,315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286	-	3,13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36,438</u>	<u>48</u>	<u>970,674</u>	<u>6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651	-	16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490	-	6,771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二)	-	-	191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七	6,519	1	6,49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8,660</u>	<u>1</u>	<u>13,623</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645,098</u>	<u>49</u>	<u>984,297</u>	<u>61</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380,417	29	380,417	24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70,015	5	69,581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14,256	1	9,85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00,566	7	53,928	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14,537	9	109,507	7
3XXX	權益總計		<u>679,791</u>	<u>51</u>	<u>623,288</u>	<u>3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324,889</u>	<u>100</u>	<u>\$ 1,607,585</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振攀



經理人：洪健峰



會計主管：許錦碧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 年 度		113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	六(十七)				
4100 銷貨收入		\$ 1,444,598	73	\$ 753,014	69
4500 工程收入		512,635	26	301,826	28
4600 勞務收入		21,751	1	30,610	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 1,978,984	100	\$ 1,085,450	100
營業成本	六(五)(十九)(二十)及七				
5100 銷貨成本		(1,263,062)	(64)	(638,086)	(59)
5500 工程成本		(445,848)	(23)	(242,949)	(22)
5600 勞務成本		(8,649)	-	(8,880)	(1)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1,717,559)	(87)	(889,915)	(82)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261,425	13	195,535	18
營業費用	六(十九)(二十)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4,323)	(3)	(53,187)	(5)
6200 管理費用		(141,309)	(7)	(124,318)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六(十七)及十二(二)	495	-	1,37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5,137)	(10)	(176,135)	(16)
6900 營業利益		66,288	3	19,400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110	-	1,851	-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及七	20,112	1	20,167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663	1	(887)	-
7050 財務成本		(235)	-	(55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9,650	2	20,572	2
7900 稅前淨利		95,938	5	39,972	4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一)	(15,273)	(1)	1,498	-
8200 本期淨利		\$ 80,665	4	\$ 41,470	4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二)	\$ 807	-	\$ 2,53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	(2,594)	-	(22,344)	(2)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1,787)	-	(19,808)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633		10,422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9)	-	(2,08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7,624		8,338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837	-	(\$ 11,470)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6,502	4	\$ 30,000	3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80,665	4	\$ 41,470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86,502	4	\$ 30,000	3
每股盈餘	六(二十二)				
9750 基本		\$ 2.12		\$ 1.09	
9850 稀釋		\$ 2.11		\$ 1.09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振攀



經理人：洪健峰



會計主管：許錦碧





彰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4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於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司	盈	其	主	之	權	權	益	益	總	額												
																				保	留	盈	餘	盈	差	額	未	實	現	損	益
附註	普通	股	本	資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分	配	盈	業	其	主	之	權	權	益	益	總	額								
113 年度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振攀



經理人：洪健峰



會計主管：許錦碧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5,938	\$ 39,97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六(十七)及十二 (二) (495)	(1,370)
折舊費用	六(十九) 14,494	14,635
攤銷費用	六(十九) 2,291	1,419
利息費用	235	559
利息收入	(2,110)	(1,851)
股利收入	六(二)(十八) (9,962)	(9,29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56	-
處分投資利益	(2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89,328)	(1,081)
應收票據	(1,159)	31
應收帳款	38,647	3,075
其他應收款	(285)	1
存貨	60,832	(9,715)
預付款項	360,217	136,567
其他流動資產	(5,378)	(1,70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1,51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545,019)	260,265
應付票據	11,120	4,952
應付帳款	17,570	1,082
其他應付款	22,788	(159)
負債準備	127,297	38,233
其他流動負債	(844)	(1,959)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191)	(1,6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5,277	198,804
收取之利息	2,110	1,851
支付之利息	(235)	(559)
支付之所得稅	630	(1,273)
退回之所得稅	(900)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6,882	198,82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0)	-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07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2,648)	(2,407)
取得無形資產	(5,576)	(1,498)
收取之股利	六(二)(十八) 9,962	9,298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726	(1,86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46,536)	12,59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10,000	16,709
短期借款償還	(10,000)	(16,709)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六(二十三) -	(15,00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三) (5,347)	(4,988)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六) (30,433)	(7,608)
行使歸入權	43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346)	(27,596)
匯率影響數	8,311	13,26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76,689)	197,0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0,322	143,23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63,633	\$ 340,32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振攀



經理人：洪健峰



會計主管：許錦碧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年度及 113 年度
(股票代碼 3379)

公司地址：臺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208 號 5 樓
電 話：(02)8751-1222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5)財審報字第 25003320 號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銷貨收入之真實性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相關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四）及六（十五）。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來自於食品機械、包裝機械等設備之銷售，且集中於前十大客戶，民國 114 年度來自前十大客戶之銷貨收入對於個體財務報表影響係屬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前述來自前十大客戶銷貨收入之存在及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針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銷貨收入流程攸關之內部控制，並評估其運作之有效性。
2. 取得前十大客戶之銷貨收入彙總表，抽核並核對原始訂單、出貨或驗收等相關文件及發票，確認客戶已取得商品之控制並承擔風險後始認列收入。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銘義

王銘義



會計師

廖福銘

廖福銘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140351490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90350620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9 日

 彬 台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資	產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15,322	10	\$	209,331	1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						
	動			150,000	13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六(十五)及七		137,011	12		40,901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484	-		32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14,465	1		41,986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948	-		1,198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432	-		646	-
130X	存貨	六(五)		941	-		13,404	1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及七		97,975	9		452,364	3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648	-		1,50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21,226</u>	<u>45</u>		<u>761,661</u>	<u>5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二)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566	13		153,160	1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345,106	30		333,382	2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及八		68,282	6		68,166	5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6,480	1		11,722	1
1780	無形資產			3,942	-		1,77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		50,011	5		23,860	2
1920	存出保證金	八		1,841	-		1,787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六(十)		2,324	-		-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28,552</u>	<u>55</u>		<u>593,848</u>	<u>44</u>
1XXX	資產總計		\$	<u>1,149,778</u>	<u>100</u>	\$	<u>1,355,509</u>	<u>100</u>

(續次頁)

 彬 台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1 年 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五)及七	\$ 168,436 15	\$ 612,207 45
2150	應付票據		34,145 3	23,025 2
2170	應付帳款		- -	64 -
2200	其他應付款		31,462 3	18,726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1,552 4	496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一)	184,995 16	56,892 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5,249 -	5,31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007 -	2,53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67,846 41	719,261 53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	651 -	16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490 -	6,771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	- -	191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七)	- -	5,836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141 -	12,960 1
2XXX	負債總計		469,987 41	732,221 54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380,417 33	380,417 2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70,015 6	69,581 5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14,256 1	9,855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00,566 9	53,928 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14,537 10	109,507 8
3XXX	權益總計		679,791 59	623,288 46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149,778 100	\$ 1,355,509 10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振攀



經理人：洪健峰



會計主管：許錦碧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4年	度	113年	度
		金	額	金	額
營業收入	六(十五)及七				
4100 銷貨收入		\$	1,397,197	\$	690,595
4500 工程收入			245,936		118,575
4600 勞務收入			11,909		10,009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	1,655,042	\$	819,179
營業成本	六(五)(十八)(十九)及七				
5100 銷貨成本			1,252,058		598,615
5500 工程成本			211,022		99,314
5600 勞務成本			2,038		1,770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1,465,118		699,699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89,924		119,480
營業費用	六(十八)(十九)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36,223	(	37,044
6200 管理費用		(	84,503	(	66,50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六(十五)及十二(二)		84		1,040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20,642	(	102,507
6900 營業利益			69,282		16,97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203		588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六)		10,108		11,150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七)		6,281	(	429
7050 財務成本		(	235	(	558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9,907		11,33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7,264		22,088
7900 稅前淨利			96,546		39,06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	(	15,881	(	2,409
8200 本期淨利		\$	80,665	\$	41,47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	\$	807	\$	2,536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	(	2,594	(	22,344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	1,787	(	19,80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七)		7,633		10,422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	(	9	(	2,08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7,624		8,33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5,837	\$	11,47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86,502	\$	30,000
每股盈餘	六(二十一)				
9750 基本		\$	2.12	\$	1.09
9850 稀釋		\$	2.11	\$	1.09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振攀



經理人：洪健峰



會計主管：許錦碧





彰 台 科 展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損 益 變 動 表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 通 股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合 計
113 年度								
11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80,417	\$ 69,581	\$ 7,907	\$ 19,478	\$ 31,233	\$ 154,746	\$ 600,896	
本期淨利	-	-	-	41,470	-	-	41,47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2,536	8,338	(22,344)	(11,4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44,006	8,338	(22,344)	30,000	
112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948	(1,948)	-	-	-	
現金股利	-	-	-	(7,608)	-	-	(7,608)	
113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380,417	\$ 69,581	\$ 9,855	\$ 53,928	\$ 22,895	\$ 132,402	\$ 623,288	
114 年								
11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80,417	\$ 69,581	\$ 9,855	\$ 53,928	\$ 22,895	\$ 132,402	\$ 623,288	
本期淨利	-	-	-	80,665	-	-	80,66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807	7,624	(2,594)	5,8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81,472	7,624	(2,594)	86,502	
11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401	(4,401)	-	-	-	
現金股利	-	-	-	(30,433)	-	-	(30,433)	
行使歸入權	-	434	-	-	-	-	434	
114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380,417	\$ 70,015	\$ 14,256	\$ 100,566	\$ 15,271	\$ 129,808	\$ 679,79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振攀



經理人：洪健峰



會計主管：許錦碧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6,546	\$ 39,06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十八) 6,537	6,096
攤銷費用	六(十八) 1,303	735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	六(十五)及十二(二) (84)	(1,040)
利息費用	235	558
利息收入	(1,155)	(588)
股利收入	六(二)(十六) (9,962)	(9,29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	(9,907)	(11,337)
處分投資利益	(20)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合約資產	(96,180)	(20,036)
應收票據淨額	(1,160)	(3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27,925	5,235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214	569
存貨	12,463	18,739
預付款項	354,389	(148,194)
其他流動資產	(1,141)	(1,3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1,517)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443,771)	228,600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11,120	4,952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64)	(3,046)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2,736	6,888
負債準備	128,103	35,427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29)	(115)
淨確定福利負債	(191)	(1,65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5,890	150,147
收取之利息	1,155	588
支付之利息	(235)	(558)
所得稅支付數	(496)	(1,27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6,314	148,904

(續次頁)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4年及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4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3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 150,000)	\$ -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07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1,411)	(1,095)
取得無形資產		(3,474)	(1,282)
存出保證金增加		(54)	(517)
收取之股利	六(二)(十六)	9,962	9,29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44,977)	15,478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二)	10,000	16,709
短期借款償還	六(二十二)	(10,000)	(16,709)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六(二十二)	-	(15,00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二)	(5,347)	(4,863)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四)	(30,433)	(7,608)
行使歸入權		434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346)	(27,4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94,009)	136,91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9,331	72,42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15,322	\$ 209,33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洪振攀



經理人：洪健峰



會計主管：許錦碧



彬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任程序

- 第 1 條 為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規定訂定本程序。
- 第 2 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程序辦理。
- 第 3 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董事間應有超過半數之席次，不得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第 4 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與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之規定，並應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
- 第 5 條 本公司設董事九席，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依累積選舉方式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得連任，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增額或補選就任之董事，其任期以其他現任之董事之任期為限。累積選舉方式有修正之必要時，除應依公司法第 172 條等規定辦理外，應於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
全體董事所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悉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所規定之標準訂定之。
本公司得於董事之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或本公司章程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 第 6 條 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選舉採用單記名累積選舉法，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開選舉數人。
- 第 7 條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 第 8 條 本公司董事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依電子通訊平台及選舉票之統計結果，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 第 9 條 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具有股東身分之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投票箱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 第 10 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有召集權人製備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 第 11 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開票結果由主席或其指定人當場宣布董事當選名單。
- 第 12 條 當選之董事由本公司董事會發給當選通知書。
- 第 13 條 本程序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 14 條 增修記錄

- 一、本處理程序經中華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十八日股東會通過。
- 二、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六日。
- 三、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三日。
- 四、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 五、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七日。